（上接B974版）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以上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邮件发送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3、现场登记地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易购董秘办公室；

邮编：210042；

邮箱地址：stock@sun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4

（2）投票简称：易购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①提案设置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4.00 |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 √ |
| 5.00 |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7.00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与金服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 √ |

②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③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480/888122。

联系人：陈玲玲

3、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六、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提案或弃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1.00 |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00 |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00 |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00 |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 | | |
| 5.00 |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6.00 |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7.00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8.00 | 《关于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9.00 | 《关于公司与金服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10.00 |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 | |
| 11.00 |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2.00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2-006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4月28日19:3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晓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 公司治理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2021年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净利润为负，则2021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公司董事会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五、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要求。

该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相关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六、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1年度的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充分披露。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没有损害到公司、股东及其他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七、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八、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该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九、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投资损失事项的议案》。

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投资损失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

十、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

经审核，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普华永道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出的说明，该说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客观反映了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公司监事会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责任保险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保险期限为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2-008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418号《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26,996,5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17元，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085,309.4千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5月20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2016年5月21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573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3,831,903.3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108.4千元），2021年1-12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156,717.7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23.3千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8,988,621.0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131.7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96,820.1千元，其中募集资金96,688.4千元、利息收入131.7千元。

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包含产生的利息）合计1,975,847.5千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1,975,256.6千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三方协议签署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自2016年5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汉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玄武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十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此外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本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专户中，其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不存在存单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14个募集资金专户及2个通知存款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存款方式 | 募集资金余额 | 利息收入 | 合计 |
|---|---|---|---|---|---|
|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 8110501014101068852 | 募集资金专户 | 700.1 | – | 700.1 |
|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 291010102100180039 | 募集资金专户 | 15.1 | – | 15.1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 76490188001142834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 | 409470100100276014 | 募集资金专户 | 860.4 | – | 860.4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 697511246 | 募集资金专户 | 5.3 | – | 5.3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 533968716219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 320006621018180002000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 93100154700000262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汉府支行 | 4301015819100330413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 31050188000087438 | 募集资金专户 | 118.9 | – | 118.9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路支行 | 10240104001495O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 32050188170000000136 | 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玄武支行 | 9550880028779000190 | 募集资金专户 | 29.4 | – | 29.4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 10350000001427261 | 募集资金专户 | 3.6 | – | 3.6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 10350000002626877 | 通知存款账户 | 80,959.6 | 131.7 | 81,091.3 |
|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 8110501033301777701 | 通知存款账户 | 13,996.0 | – | 13,996.0 |
| 合计 | | | 96,688.4 | 131.7 | 96,820.1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千元

| 募集年份 | 募集方式 | 募集资金净额 |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
|---|---|---|---|---|---|---|---|---|---|---|
| 2016 | 非公开发行 | 29,085,309.4 | 5,156,717.7 | 28,988,621.0 | 3,266,806.1 | 16,816,880.7 | 57.8% | 96,688.4 |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br>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专户中，其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不存在存单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 –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 | 是 | 2,505,120.4 | 935,120.4 | – | 935,120.4 | 100.0% | 2019年 | – | 不适用（注6） | 否 |
| 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 是 | 2,728,332.8 | 1,128,332.8 | – | 1,128,332.8 | 100.0% | 2019年 | – | | |
| 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 | 是 | 3,500,000.0 | 1,532,689.0（注1） | 2,467.2 | 1,532,689.0 | 100.0% | 2019年 | – | | |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 是 | – | 1,950,000.0（注2） | – | 1,949,954.3 | 99.9% | 2020年 | – | | 否 |
| 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 | 是 | – | 79,265.8（注3） | – | 79,265.8 | 100.0% | 2021年 | – | | 否 |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 是 | – | 1,472,739.8（注4） | 185,499.5 | 1,472,739.8 | 100.0% | 2022年 | – | | 否 |
| 租赁店项目 | 是 | 5,000,000.0 | 976,471.4 | – | 976,471.4 | 100.0% | 2019年 | -261,055.7 | 不适用（注7） | 否 |
| 改造店项目 | 是 | 1,214,100.0 | 236,173.4 | – | 236,173.4 | 100.0% | 2019年 | -1,664,273.2 | | |
| 购置店项目 | 是 | 3,000,000.0 | 55,000.0 | – | 55,000.0 | 100.0% | 2019年 | 360.0 | | |
| 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 | 否 | 847,501.3 | 847,501.3 | – | 847,501.3 | 100.0% | 2019年 | – | | |
| 收购天天快递股权项目 | 是 | – | 2,758,490.0（注5） | – | 2,758,490.0 | 100.0% | 2018年 | – | 不适用（注8） | 否 |
| 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 | 否 | 2,500,000.0 | 2,500,000.0 | – | 2,500,000.0 | 100.0% | 2016年 | – | – | 否 |
| 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 | 否 | 850,000.0 | 850,000.0 | – | 850,000.0 | 100.0% | 2016年 | – | | |
| 云计算项目 | 是 | 1,100,574.0 | 1,100,438.5（注1） | – | 1,100,438.5 | 100.0% | 2019年 | – | 不适用（注9） | 否 |
| 大数据项目 | 否 | 491,023.0 | 491,023.0 | – | 491,023.0 | 100.0% | 2019年 | – | | |
| 智能家居项目 | 否 | 106,561.9 | 106,561.9 | – | 106,561.9 | 100.0% | 2019年 | – | | |
| 偿还银行贷款 | 否 | 2,500,000.0 | 2,500,000.0 | – | 2,500,000.0 | 100.0% | 2016年 | – | 不适用（注10） | 否 |
|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 是 | – | 1,500,000.0（注11） | – | 1,500,000.0 | 100.0% | 2020年 | – | 不适用 | 否 |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 | 是 | – | 843,696.0（注1）(注3) | 843,696.0 | 843,696.0 | 100.0% | 2022年 | – | 不适用 | 否 |
|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 | 是 | – | 955,000.0（注1） | 955,000.0 | 955,000.0 | 100.0% | 2021年 | – | 不适用 | 否 |
|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 是 | – | 1,489,161.5 | 1,482,102.5 | 1,482,102.5 | 99.5% | 2021年 | – | 不适用 | |
|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 | 是 | – | 1,732,509.1 | 1,642,793.7 | 1,642,793.7 | 94.8% | 2021年 | – | 不适用 |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3,000,000.0 | 3,000,000.0 | – | 3,000,000.0 | 100.0% | 2016年 | – | 不适用（注12）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二) | 是 | – | 45,135.5（注1） | 45,135.5 | 45,135.5 | 100.0% | 2021年 | – | 不适用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29,343,213.4 | 29,085,309.4 | 5,156,694.4 | 28,988,489.3 | 99.7% | – | -1,924,968.9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29,343,213.4 | 29,085,309.4 | 5,156,694.4 | 28,988,489.3 | 99.7% | – | -1,924,968.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物流平台建设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购置店项目)、互联网金融项目(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及IT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1,299,020.8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58号公告。<br>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之租赁店项目、改造店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537,566.1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63号公告。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无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73,250.91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74号公告。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专户中，其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不存在存单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注1：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后）少于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鉴于此，公司按前述原则对物流平台建设项目之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初始投入额为3,242,096.0千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00,292.38万元及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114,073.42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53,647.14万元及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46,352.86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额为170,270.08万元，本次变更内容详见公司2020-084、2020-086号公告。

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73,250.91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包含产生的利息）合计1,975,847.5千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74号公告。

注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600,000.0千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增区配项目”），将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350,000.0千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配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124、2018-138号公告。

注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同意将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220,000.00千元用于投入公司“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124、2018-138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00,292.38万元及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114,073.42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本次变更内容详见公司2020-084、2020-086号公告。

注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改造店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97,792.66万元、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065、2019-072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148,916.15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56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73,250.91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74号公告。

注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购置店项目实施项目变更，其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2,758,490.0千元用于收购天天快递股权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004、2017-008号公告。

注6：通过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公司可高效地进行资源配置与调度，降低实际运作成本。未来随着物流社会化运作，在满足自用基础上，公司将部分物流仓储对外租赁，获取租金收入。

物流运营发展项目符合未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客户、平台商户的能力和物流响应时间，有效降低物流运营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

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将极大的提高苏宁物流整体的运输及配送能力，有效确保运输的时效性、安全性，同时项目将降低外包运输比例、控制外包成本，占比较高的新能源物流车也能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增强苏宁物流运营能力。

注7：租赁店项目、改造店项目、购置店项目全部投资后，将大大充实公司实体门店网络，增强公司在“互联网+”竞争环境下的竞争力，实现公司线上线下融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将有助于提升苏宁易购云店的消费者认同，公司的品牌价值与形象将得到大幅提升。

注8：本次收购天天快递符合未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与天天快递开展相关业务整合，随着业务整合效应的凸显，苏宁物流能力得到极大提升，从而带动前台销售效率的提升，有助于提升公司业务发展能力。

注9：云计算项目、大数据项目及智能家居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云计算项目完成后，公司的云计算研发实力将进一步增强，云计算研发的投入为公司互联网转型提供了技术和平台支撑，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带来了强有力的后台IT技术保障；大数据项目完成后，公司在大数据收集、整理、加工、分析等方面进行系统化建设，为企业发展提供数据决策性支持，大数据研发的投入为公司互联网转型提供了技术和平台支撑，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带来了强有力的后台IT技术保障；智能家居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公司将实现在智能家居的布局，分享智能家居行业巨大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本项目将有助于建立苏宁易购生产商、零售商、消费者的完整的生态圈，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注10：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优化，短期财务费用有所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得到加强，从而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扩张。

注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50,000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007、2020-019号公告。

注1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丰富商品，提高3C、母婴、超市采购规模，以支持全品类经营发展；扩大公司差异化采购能力，提升产品经营的附加值；围绕O2O平台的各个环节，加大推广投入，提升O2O平台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大对开放平台运营能力的投入，制定积极的商户政策，扶植商户发展，提升开放平台的竞争力。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和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单位：千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 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 | 1,950,000.0 | 0 | 1,949,954.3 | 99.9% | 2020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1、变更原因<br>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开展募集资金投入，持续推进公司自动化拣选中心和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部分自动化拣选中心和区域配送中心已建成交付并投入运营，由于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公司积极实施项目成本管控，同时公司根据项目属地业务的仓储及运力需求实施分批建设，并对建设方案进行合理优化，使得资金投资规模得到较好的控制，经审慎论证及测算，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和部分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募集资金会产生一定节余。其中，区域配送中心项目之长春二期区域配送中心项目，由于公司内部业务规划所需，长春二期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苏宁电器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长春苏宁易购销售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苏宁易达物流有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和投资内容未发生改变。<br>本次公司将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和将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加快公司物流平台建设。<br>2、决策程序<br>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br>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br>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11月8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0-126号)、(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138号)。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无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2、改造店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和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单位：千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 改造店项目、租赁店项目 | 1,472,739.8 | 185,499.5 | 1,472,739.8 | 100% | 2022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1、变更原因<br>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开展公司租赁店项目和改造店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推进公司互联网门店苏宁易购云店的开设和改造，通过对2023家门店改造升级，通过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运用，进一步促进公司线上线下场景的融合，提升了门店规模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围绕全国范围内的核心商圈开设云店，加强其客能力，完善线下门店网络布局，截至2019年5月31日租赁店项目投入募资资金新开云店143家，由于受到行业发展变化带来的影响，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公司通过合理规划设计使得前述项目资金投资规模得到较好的控制，此外受店面资源的